

审批意见：

秦开审批环表[2024]第 56 号

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外饰件扩产新增打磨工作站项目位于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道 1 号，项目总投资 35 万元，环保投资 4 万元。项目新增机械打磨工作站 15 套，利用现有电泳及喷粉线体，增加上下挂频次，年产增加 6 百万件外饰件，同意建设。

1、项目电泳、喷粉前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水、废液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锅炉废水、挂具炉冷却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海道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总排放口排放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必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龙海道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要求。

2、项目电泳喷粉废气依托现有“干式过滤+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必须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 1、表 2 新建工业炉窑污染物排放限值及《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中限值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必须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表面涂装业”限值要求；外排废气中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限值要求。喷粉锅炉燃用天然气，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14）排放，外排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必须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 1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3、项目高光 1 烘干燃用天然气，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高光 2 烘干燃用天然气，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亚光烘干燃用天然气，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上述外排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必须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 1、表 2 新建工业炉窑污染物排放限值及《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中限值要求。

4、打磨工作站位于密闭打磨房，废气密闭收集后依托现有湿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DA012）排放，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必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要求。2 条亮光喷粉线、1 条亚光喷粉线分别设 1 个密闭喷粉间，喷粉粉尘经自带滤芯过滤式回收装置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厂区边界颗粒物排放浓度必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关于执行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10）中企业边界标准限值的要求。

5、项目新增的主要噪声污染源为打磨工作站，通过选取低噪声设备，位于密闭的打磨房内，采取基础减震。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必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6、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包括：沾染物（废过滤棉、废化学品包装物等）、污泥、废树脂、废机油及废油桶、废乳化液，全部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临时储存依托公司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项目涉及的一般工业固废包括：边角料、打磨尘泥，全部外售处置，临时储存依托公司现有一般固废库。

7、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相关要求办理排污许可。

8、项目竣工后及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规定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及验收意见报送原环评文件审批部门及日常监管部门。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407-130371-89-01-982177

（公章）

经办人：

2024 年 12 月 17 日

